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任期工作目标责任书

（2012—2015 年）

一、本部门、本单位的主要职能与职责

（一）主要职能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是在学校党委和行政领导下，负责学生日常思想教育、行为管理和发展服务的职能部门。

（二）主要职责

1. 负责牵头制定学校学生工作规划，协调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对学院学生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考核等；

2. 负责学生日常思想工作，组织开展学生主旋律教育、主题教育、大学生涯规划、网络思想教育、先进典型教育等；

3. 负责学生日常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行为管理、综合素质测评、年度评优表彰、违纪行为处理、学生保险服务和学生“三自”队伍建设等；

4. 负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组织开展心理普查建档、知识普及、课程建设、咨询辅导和危机干预等；

5. 负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制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方案，协调实施奖、贷、勤、补、免等各类资助工作，加强受资助学生的诚信感恩教育；

6. 负责学生就业工作，组织就业指导、创业教育、校园招聘和毕业生派遣等工作；

7. 负责学生工作干部队伍建设，协调全校辅导员、班主任的选聘配备、培养培训、管理考核和评优奖励等；

8. 完成校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本部门四年内的主要任务、要达到的主要目标

（一）主要任务

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坚持以学生为本的理念，以大学生素质发展纲要为引领，进一步完善学生教育、管理、服务、保障的工作机制，促进大学生健康成长和终身可持续发展。

(二) 主要目标

1. 在学生日常思想教育方面，以人才培养为中心，本着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宗旨，通过主旋律教育、主题教育、大学生涯规划、网络思想教育和先进典型教育的开展，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2. 在学生日常行为管理方面，以管理精致化为理念，科学、系统完善学生评价机制和奖惩体系，稳妥、细致做好学生医疗保险模式转变和服务优化，持续、全面促进学校学风建设和校园和谐，扎实、有效提升学生公民意识和道德素养，建立健全与“特色鲜明、国际一流的高水平矿业大学”目标相匹配的学生管理运行体系。

3. 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方面，全面提升心理健康教育的专业化水平，发挥品牌效应，通过加强专业教师和学生自助队伍建设，强化组织、政策、条件三大工作保障，打造专业水准提升、播撒心灵阳光、解困服务质量、危机事件预控等四项品牌工程，坚持五个工作原则相结合，努力构建结合学校实际、具有矿大特色、指导思想明确、工作机制健全、工作成效显著、科学完备的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持之有效地提高学生心理素质，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健康发展。

4. 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方面，全面贯彻国家资助政策，进一步完善“奖”——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贷”——校园国家助学贷款、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助”——国家助学金、社会类助学金等，“勤”——勤工助学，“补”——特殊困难补助，“减”——学费减免，“偿”——国家代偿，多位一体的资助工作体系；进一步构建和推进资助育人体系，进一步提升资助工作的育人功能。

5. 在毕业生就业工作方面，建立招生、培养、就业相联系的就业工作长效机制；开展就业指导与创业教育，全面提高指导水平；加强市场开拓

和信息服务，不断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确保我校毕业生就业高就业率和高就业质量。

6. 在学生工作队伍建设方面，以“会教育、会教学、会管理、会研究，有学问、办实事、能吃苦、讲奉献”24字为基本要求，完善规范管理、工作考核和总结表彰机制，搭建专业培训、教育教学、工作锻炼、学术研究等平台，形成一支以专职为主、专兼结合的专业化、职业化学生工作队伍。

三、为实现四年工作目标所要采取的主要措施

（一）实现大学生思想教育工作目标的主要措施

1. 深入开展主旋律教育。紧密结合学生思想实际，深入开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为中心的主旋律教育，帮助广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大学生中形成关心国家大事、学习政治理论、畅谈学习心得的浓郁氛围。

2. 积极开展学生思想状况调查及对策研究。以《学生动态（周讯）》、《学生返校思想动态》、专题事件调研为载体，依靠辅导员、学生骨干，针对校内外热点话题及学生中的重点、难点、焦点问题开展定期、不定期调查，及时把握学生思想动态，并进行对策研究。

3. 深化开展大学生涯规划活动。进一步规范大学生涯规划工作，加强《大学生涯导论》教学团队和课程的建设；强化大学生涯规划活动的过程监控，实现大学生涯规划的信息化教育与管理；开展毕业生大学生涯回顾反馈活动，提高大学生涯规划活动的质量。

4. 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教育活动。深入开展“身边榜样，前行力量”主题教育，全面开展感恩教育、诚信教育、责任教育、成才教育、爱校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

5. 强化网络思想教育。加强辅导员博客、微博和学生工作干部QQ群的建设和管理。做好“学生在线”、“就业直通车”等网络平台的建设与更新。进一步加强与中国大学生在线的交流与合作，推进“生涯辅导”、“心灵相约”两个共建栏目的建设。

6. 加强先进典型示范教育。结合学年评优，完善“明星集体”、“校园

之星”巡回报告活动平台，充分利用和发挥现代媒体优势，拍摄制作先进典型学生“微电影”，深入发挥优秀学生的示范引领作用。同时，做好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江苏省大学生年度人物的挖掘和推荐工作，积极发挥先进典型在广大学生学习生活与成长成才中的典型引路作用。

（二）实现大学生日常管理工作目标的主要措施

1. 系统完善学生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广泛征求师生意见，制定《本科生素质发展纲要》、进一步完善《学生素质发展综合测评条例》、《中国矿业大学奖学金条例》等评价激励制度，拓展综合素质测评的效用、提高奖学金制度的奖优、示范和激励作用，促进人才脱颖而出。

2. 以教育、引导、预防为主加强学生日常行为管理。运用视频、微博等新媒体、新技术，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对违纪案例进行宣传教育，引导学生规范行为，提高素质。修订《中国矿业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对学生的处理要做到事实清楚、程序合法、定性准确、处分适当，教育为本。

3. 以科学化、信息化为目标推进学生管理体系整合提升。结合学校数字校园建设，进一步完善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把学生在校的奖励、资助、处分、心理、生涯规划、保险等重要信息进行系统整合，并以此为基础，重点做好信息整合和数据挖掘工作，实现学生管理的科学化和精致化，提高学生管理的质量和水平。

4. 学生医疗保险模式转变和服务优化。妥善做好我校大学生医疗保险，实现以商业保险为主到以城镇居民医保和商业保险并重的模式转变。对于保险服务的各个环节进行流程优化，提高保险服务质量、缩短学生理赔时间、稳固学生医疗保障水平。

5. 完善危机处理机制，建设和谐校园。完善针对各类学生突发事件的危机预警、干预、处理机制。重点畅通信息沟通反馈渠道，通过各种途径加强大学生安全教育。对于关键时间节点和重要群体做好安全防范和行动预案，一旦发生迅速妥善处置。

6. 充分发挥学生队伍的“三自”作用。通过对学生“三自”队伍的培养、指导，探索适应完全学分制下学生社区管理的新模式。创新开展学生

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模式和范围，提高学生参与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的公民素养。

（三）实现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目标的主要措施

1. 以江苏省心理健康教育与研究示范中心建设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心理测评与咨询实验室的软硬件建设，提炼工作特色，完善工作模式，力争在全省形成新的品牌，发挥示范性。

2. 努力推进学院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建设，明确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的建设标准和发展要求。尤其是重点抓好学院心理健康教育队伍的专业化培养，利用各种渠道开展专业培训，努力实现专人负责，并有心理咨询师执业资格。

3. 坚持课堂教学为主渠道，努力建设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必修课程，更新教学内容，完善课程体系，提高教学质量，巩固教学效果，申报教学成果奖，保证学生在校期间普遍接受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4. 以预防为主，以一报、一刊、一网站三个平台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宣传，以“和谐校园 阳光心灵”健康活动月活动为载体，营造心理健康氛围，做好重点关注学生的摸排和干预工作，多途径开展心理咨询，尤其是加强网络咨询的建设，完善学校危机干预体系，重点对康复学生进行跟踪指导。

5. 加强以专职为主、专兼结合的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建设。鼓励专职教师申报注册心理咨询师认证，积极参加专业督导和学术会议，提升专业化水平；建立专家库，积极联系校内外专家到校进行讲学和培训，提升专兼职教师队伍水平。

（四）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目标的主要措施

1. 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完善工作机制。修订相关规章制度，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科学建档，确保资助的公正合理。整合资助项目，实行多元混合资助。

2. 进一步推进国家助学贷款工作，形成以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为主、校园国家助学贷款为辅的工作局面，完善国家助学贷款工作的政策宣传、

申请流程、贷后管理等工作，形成学校、银行、生源地资助中心部门联动、有效沟通的工作格局。

3. 进一步完善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评选办法，落实国家、江苏省和学校的各项评选措施，保障各类奖、助学金的评选、发放公开、公平、公正、及时。

4. 规范勤工助学管理，拓展勤工助学岗位，切实加强勤工助学工作的育人功能，进一步完善以书报亭、爱心屋为平台的学生自主管理、自主服务、自主完善的“项目化”运作模式，锻炼和提升勤工助学学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

5. 加强代偿资助工作的有效开展，深入实施“代偿服务工程”，从政策宣传、代偿申请、资格审查、材料上报、资金发放等方面加强服务，提高代偿资助工作的有效性。

6. 推进资助育人工作，开展以“励志成长、诚实守信、感恩奉献、自立自强”等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有效体现资助工作的育人功效；通过征文、演讲、视频、宣讲等等形式有效体现各项主题内容。

（五）实现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的主要措施

1. 进一步优化以就业和市场需求为导向，招生、培养、就业相联系的就业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各专业市场需求分析和毕业生就业状况评价制度，加强对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过程监控和考核评估工作。

2. 加强就业指导课程、活动和队伍建设。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与教务处等部门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就业指导课程建设，建立职业生涯发展和就业创业指导课程体系；实现就业指导的专业化。充分发挥大学生职业能力测试与训练中心职能，进一步扩大职业测评的普及和指导范围，开通网上面试系统，坚持专业测评和个体咨询相结合，开展多种形式的就业指导活动；积极发挥校内外就业指导专家队伍作用，举办具有地区人才需求特点专题报告会，加强就业指导队伍的建设。

3. 深化就业市场开拓的形式和内容。认真规划，努力形成以省市为面、各地人才交流中心为站、以行业联系为线、重点单位为点的就业市场。积

极动员全校所有力量参与就业市场开拓和信息收集工作，扩大参与面；加大市场开拓地域覆盖面和行业涉及面，与重点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4. 完善毕业生就业服务体系，加强信息化建设。积极举办毕业生供需信息交流会、专场招聘会、校内大型双选会和各类网络招聘会，不断提高参会单位质量，提高现场签约率。构建高效、快捷的信息发布平台，通过就业信息栏、就业指导网站、“院校通”短信平台等方式将信息及时、准确发布至相关专业毕业生，确保需求信息的合理利用。充分发挥“毕业生就业信息查询中心”职能，建立完善的用人单位资料库，为毕业生提供方便、快捷的各项就业信息查询服务。

5. 加强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加大创业教育开展力度。加强创新创业类普惠式课程建设，加强创业教育专兼职师资队伍建设及创新创业类课程建设，形成创业教育师资队伍专业化、专家化；做好创业服务工作，完善创业教育网，鼓励有条件的大学生申领“创业证”；积极为大学生创业提供咨询服务，营造良好的校园创业文化氛围；继续做好创业典型事迹的收集及宣传工作，定期举办创业典型事迹报告会；依托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和大学生创业优秀创业团队大赛两个平台开展就业创业实践活动；依托我校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及相关企业，新建一批大学生创业实践基地。

（六）实现学生工作队伍建设目标的主要措施

1. 稳定建制完整、人员齐备、充满活力的工作队伍。坚持培养、使用、提高相结合的原则，完善专兼结合的结构体系，在重点建设专职辅导员的同时，做好兼职辅导员的配备、培训、使用和考核工作，推进班主任队伍建设，加强学生骨干队伍建设。

2. 健全管理制度，完善《中国矿业大学辅导员考评实施办法》、《中国矿业大学班主任考评实施办法》等制度、条例和规范；建立健全《中国矿业大学兼职辅导员管理办法》、《中国矿业大学辅导员助理管理办法》，强化学校学生工作队伍规范化建设。

3. 严格工作考核，培养过硬作风。根据学校辅导员、班主任管理考核制度，每年对辅导员、班主任进行考核，从而促使学生工作队伍努力按照

全方位拓展、全身心投入、全时空工作的要求，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工作状态和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

4. 定期总结表彰，强化激励机制。每年在考评、总结全校学生工作的基础上，评选学校“十佳辅导员”和优秀班主任，并进行广泛宣传，在全校营造以关爱学生、奉献事业、教书育人为荣的浓厚氛围，激发学生工作干部的光荣感和责任感。

5. 完善培训机制，注重培训实效，提高学生工作队伍的工作能力。充分发挥学校作为江苏省高校辅导员培训与研修基地的优势，逐步建立全方位和多形式相结合的培训体系，选拔优秀辅导员参加国内国际交流、培训、考察和进修深造，定期开展学生工作创新论坛、辅导员沙龙、座谈会、研讨会、报告会等，鼓励辅导员开设人文素质教育课程，为辅导员交流经验、讨论工作、学习业务知识等创造条件。

四、四年内本部门、本单位将修订或制定的新制度或新规定

1. 《中国矿业大学深化开展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活动的意见》
2. 《中国矿业大学进一步深化开展大学生涯规划活动的意见》
3. 《中国矿业大学学生管理手册》
4. 《中国矿业大学学生素质发展纲要（2012版）》
5. 《中国矿业大学学生素质综合测评条例》
6. 《中国矿业大学奖学金条例》
7. 《中国矿业大学本科学生荣誉称号评定及管理条例》
8. 《中国矿业大学学生日常行为违纪处理条例》
9. 《中国矿业大学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10. 《中国矿业大学学院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考核评估实施办法（试行）》
11. 《关于进一步加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实施意见》
12. 《中国矿业大学国家助学金实施办法》
13. 《中国矿业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建档工作实施办法》
14. 《中国矿业大学大学生勤工助学管理条例》

15. 《中国矿业大学学费减免实施办法》
16. 《中国矿业大学毕业生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实施细则（试行）》
17. 《中国矿业大学毕业生就业管理条例》
18. 《中国矿业大学就业基地管理办法》
19. 《中国矿业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
20. 《中国矿业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单项评估条例》
21. 《关于加强校园招聘活动的管理办法》
22. 《关于在教师中设立就业促进奖的通知》
23. 《中国矿业大学辅导员工作考评实施办法（试行）》
24. 《中国矿业大学兼职辅导员管理办法》
25. 《中国矿业大学辅导员助理管理办法》
26. 《中国矿业大学班主任队伍建设规定》
27. 《中国矿业大学班主任工作考核评估实施办法（试行）》
28. 《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开展学院学生工作单项评估的通知》

五、四年内本部门、本单位将组织开展的重要活动或承办的重要会议

1. “明星集体”“校园之星”巡回报告会活动
2. 年度开学典礼和毕业典礼
3. 年度优秀学生表彰会
4. 年度全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议
5. 毕业生校内大型“供需见面、双向选择”会
6. 中国矿业大学与各地人才交流中心就业工作协作研讨会
7. 承办江苏省职业生涯规划大赛
8. 全校学生工作创新论坛
9. 辅导员、班主任表彰会议
10. 苏北地区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
11. “和谐校园 阳光心灵”春季健康活动月和秋季主题教育活动

六、四年内本部门、本单位在全国、省内或系统内所能达到的水平与

影响

四年内，我校学生工作整体水平处在全省先进行列，在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其中辅导员队伍建设在全省处于领先水平，努力成为教育部高校辅导员研修与训练基地；学生日常思想教育、行为管理两项工作在全省处于先进行列，毕业生就业工作、心理健康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保持在全国先进行列。

七、四年内本部门、本单位力争获得的国家、省或系统内的成果与奖励

力保每年获得江苏省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争创全国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与其他部门一起创建江苏省“创业教育示范校”；与其他部门一起申报教育部高校辅导员研修与训练基地。

八、对本部门、本单位工作人员业务素质的具体要求

1. 德才兼备、乐于奉献、潜心教书育人，热心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
2. 熟悉国家关于高校学生工作的政策法规，能够做到以学生为本，依法管理；
3. 具有学生教育管理、心理咨询、就业指导等专业知识背景，具有一定的学生工作经历；
4. 具备教育教学、组织管理、服务辅导、政策执行、调查研究、语言表达能力和运用工作新载体能力；
5.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教师具备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学位和专业素质能力；
6. 具备“热情、公正、高效、廉洁”的工作作风。